

基于乡村振兴视域下基层群众自治实践的困境及对策

张 静

(重庆外语外事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 重庆 401120)

【摘要】群众自治作为基层治理中的重要内容,做好群众自治可凸显群众在乡村振兴中的主体地位,是乡村振兴顺利推进的重要保障。但由于受到多种因素的影响,部分地区在落实基层群众自治实践的过程中出现了较多的问题。随着乡村振兴战略的不断深入,相关部门需提高对于基层群众自治的重视程度,做好对于当地具体情况分析,结合实际情况科学制定基层群众自治方案,发挥基层群众自治在助力乡村振兴顺利开展中的作用。本文分析基于乡村振兴视域下基层群众自治实践的困境,并提出基于乡村振兴视域下基层群众自治实践对策,旨在为今后开展相关研究提供参考与借鉴。

【关键词】乡村振兴;基层群众自治;困境;对策

引言

随着我国社会发展水平的全面提高,我国对于农村的重视程度以及投入力度均在不断加大。在2022年,我国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使得乡村的发展进入到了全新的历史阶段。在乡村振兴视域下,需明确基层群众自治的方向,结合基层群众自治中存在的问题制定改进计划,提高基层群众自治发展水平。

1 基于乡村振兴视域下基层群众自治实践的困境

1.1 群众缺乏主动参与意识

我国是社会主义性质的国家,人民是社会的主体。从基层群众自治的含义来看,其指的是基层地区的群众在村委会等组织的领导之下,基于当地实际情况制定工作计划并参与到事务管理中,属于自治状态的一种,更是我国人民主体地位在基层地区的一种体现。当下,我国处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关键时期,乡村振兴在快速推进的过程中,基层群众自治的重要意义在不断凸显。但从乡村振兴视域下基层群众自治实践现状来看,部分地区由于受到落后社会发展水平以及经济发展水平的影响,对于基层群众自治的宣传力度不足,导致群众对于自治缺乏完善的认知,在群众自治实践中的参与主动性不足。在具体的表现上,部分基层地区的自治主体缺乏主动参与意识,等靠要的现象较为普遍。以脱贫攻坚战为例,我国在脱贫攻坚的过程中利用项目下乡以及资源供给的方式将优惠政策以及福利等直接派发到村民手中,并利用帮扶政策等下沉行政力量等方式促进贫困地区以及贫困人口脱贫,在这一过程中,国家和政府承担了主体责任,也使得部分基层地区以及村民对于国家存在极大的依赖性,在村级治理的过程中仅依照上级决策进行工作。

但由于各个地区在发展条件以及发展水平上存在较大的差异性,机械执行上级要求将导致政策在落实的过程中存在无法契合当地实际情况的问题^[1]。

与此同时,从乡村振兴的角度来看,乡村振兴的系统性较强,其目的在于促进农村以及农村地区的现代化发展,这也使得其在推进的过程中需要较长一段时间才能完成。而在这一过程中,村级自治主体需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发展规划才能达成乡村振兴的目标。但部分地区在基层群众自治的过程中没有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开展,在决策制定以及资源整合上均存在问题,民主决策没有得到落实,缺失了基层群众自治的本意。

1.2 群众自治的实践方式单一

乡村振兴涵盖多个领域的内容,在落实群众自治的过程中,也需对实践方式进行创新,基于当地实际情况引入多种方式开展群众自治,才能真正发挥基层群众自治的积极作用。但由于部分地区在发展理念上较为落伍,导致其在开展群众自治实践的过程中存在形式单一的情况。在具体的表现上,部分地区的群众自治仅以选举作为主要形式,治理没有得到落实。还有部分地区存在重治理但轻选举以及重决策但轻监督的情况,没有将群众自治真正落到实处,是影响基层群众自治有效性发挥的重要原因^[2]。

1.3 保障体系建设不完善

基层群众自治在实施的过程中需要完善的保障体系才能更好地发挥群众自治的积极作用。但部分地区由于对于基层群众自治的重视程度不足,再加上基层地区的整体发展水平存在滞后性,导致部分地区在基层群众自治的过程中存在保障体系建设不完善的情况。

在具体的表现上,部分地区在经济建设、组织建设以及思想建设上均存在不足,导致群众自治在推进的过程中严重受阻,也不利于乡村振兴战略的推进^[3]。

2 基于乡村振兴视域下基层群众自治实践对策

2.1 激发群众参与自治积极性

在乡村振兴视域下,对于基层群众自治提出了全新的要求,在今后的发展中,需加大对于基层群众自治的宣传力度,提高群众对于自治的重视程度,激发其参与基层自治的主观能动性。在具体的实施中,可利用多种方式展开宣传,将基层党组织与基层群众自治进行有机结合,构建完善的基层群众自治架构,借助政党嵌入使得基层群众自治始终在正确的方向上发展。在这一过程中,需做好资源整合,将基层地区的社会资源、组织资源以及群众资源等进行优化配置,从传统的一元化行政整合转变为多元主体的民主协商。与此同时,需将自治单元进行下沉,利用社会认同的方式激发群众参与基层自治的积极性,将公共治理意愿与农村自治进行有机结合。还需将乡镇的行政事务、行政机构以及相关人员进行下沉,利用设立公共服务站的方式将农村群众自治以及乡镇行政管理进行衔接,以此来促进我国重大方针政策在乡村中的更好落实^[4]。

2.2 创新基层群众自治形式

针对部分地区在开展群众自治实践过程中存在的形式单一的情况,在乡村振兴视域下,需做好对于基层群众自治形式的创新,为基层群众拓宽自治渠道,以此来凸显我国政治制度的优越性。在具体的实施中,随着我国城乡融合进程的不断加快,越来越多的农村组织得以出现,例如村民委员会、基层党组织、妇联、共青团、农民专业合作社、产业协会、村务监督委员会以及宗族组织等,使得基层群众在自治的过程中获得更多的渠道,也使得农村治理形成多元化的局面。在农村今后的发展中,也需做好对于农村发展现状的分析,选择适宜的自治形式,为村民提供更多行使民主权利的渠道。在这一过程中,可对农村中的基层民主协商平台进行拓展,依照各个利益主体以及协商载体的不同打造完善的民主协商平台,构建多重共同体属性的民主协商局面,以此来契合当下基层地区民主协商层级化以及复杂化的要求。除此之外,还需对于基层民主协商认同进行强化,将传统的制度约束转变为自觉认同,将村规民约与基层民主协商制度进行有机结合,以此来树立村民的规则认同以及制度认同^[5]。

随着我国科学技术发展水平的不断提高,信息技术在应用领域上得以不断拓宽。由于信息技术在资源储备以及信息传播上有着极强的优势,在创新基层群众自治形式的过程中,可基于信息技术开展。在具体的实施中,可结合农村地区的实际情况构建群众自治平台,在平台中完善选举功能、民主协商功能、民主决策功能、民主管理功能以及民主监督功能的设置,将群众自治工作实现线上与线下的有机结合,使得群众能够随时随地针对存在的问题进行反馈,并可利用信息技术参与到自治中,拓宽群众自治的覆盖范围,提高基层地区的群众自治管理水平。

2.3 完善保障体系建设

2.3.1 物质保障

缺乏保障体系是影响乡村振兴视域下基层群众自治顺利推进的重要原因。针对于此,在后续的发展中,需完善保障体系的建设,促进乡村振兴战略以及基层群众自治的有效落实。在具体的实施中,首先即是经济层面上的保障。在经济建设上,需做好农村产业结构的调整,做好对于农村实际情况的分析,积极促进农村第一产业、第二产业以及第三产业的有机结合,打造主导性产业以及特色产业。在经济管理模式上,需转变传统小农经济的局限性,以集约化以及合作化的方式发展经济,吸引高素质人员留在农村发展,以此来弥补基层自治主体的空白。在乡村振兴中,由于经济发展占据重要地位,需在发展经济的过程中做好人才的引入,打造高素质的专业队伍,以此来将先进的经济发展理念以及管理理念等带入到农村地区。在这一过程中,当地政府需发挥主导作用,利用出台扶持政策以及补贴政策的方式吸引高素质的人才,并出台保障政策以及福利政策等吸引人才回流,为基层地区的经济发展以及基层群众自治做好人才层面上的支持与保障^[6]。

2.3.2 社会保障

在社会保障体系的建设上,可从文明乡风建设入手,打造乡村中积极向上的氛围,发挥氛围在群众思想层面上的引领作用,夯实基层群众自治的社会基础。在具体的实施中,可利用多元化的文化活动的开展。在过去,由于农村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和社会发展水平均较为落伍,导致村民的文化活动在形式上也较为单一。为发挥文明乡风在促进基层群众自治中的积极作用,可对文化活动形式进行创新。在具体的实施中,可组织基层群众召开讨论会,将群众自治以及我国最

新方针政策等宣导给村民,使得村民直观感受到国家对于乡村的重视。也可运用通俗化的方式为群众讲述基层群众自治的意义与实施途径,例如小品、相声以及文艺汇演等,将文化活动、政治宣传以及法治教育等进行有机结合,树立基层群众的自治意识。

与此同时,在乡风文明建设的过程中,还需做好封建迷信思想的破除。尽管在精神文明建设的促进下,乡村中的精神面貌得以焕然一新。但从整体来看,仍有部分乡村存在浓厚的封建迷信思想,是制约群众自治顺利开展的重要原因。针对于此,在促进乡风建设的过程中,可做好对于科学知识以及文化知识的宣传,引导群众积极参与到健康向上且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活动中,树立群众的正确价值理念,提高群众对于基层自治的重视程度以及配合度。

2.3.3 组织保障

组织保障也是乡村振兴视域下基层群众自治顺利开展的重要保障,针对部分地区在组织建设上不完善,组织领导力不强的情况,在乡村振兴视域下,需加强基层地区的党组织建设。在具体的实施中,基层地区可依照十九大报告的要求完善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建设工作,坚定基层党组织人员的理想信念,强化其使命担当,发挥党员干部的模范带头作用以及其在基层群众自治中的政治引领作用。在组织建设的过程中,还需组建高素质的党员干部队伍,提高招聘门槛,并加强针对党员干部的培训工作,组织党员干部学习我党最新的方针政策,提高党员的工作能力以及政治素养。最后,需加强针对基层党组织的作风建设,在推进基层群众自治的过程中,基层党组织需做好与群众之间的沟通联系,将维护群众合法利益作为开展一切工作的出发点以及落脚点,将基层群众的诉求作为政治信仰,聆听群众呼声,积极回应群众愿望。在开展工作的过程中,需依照做好事以及做实事的原则进行,树立基层党组织的良好形象^[7]。

结语

基层群众自治是维护群众合法权益的重要渠道。但由于受到多种因素的影响,部分地区在推进基层群众自治的过程中出现了较多的问题。在乡村振兴视域

下,需加大对于基层群众自治的宣传力度,并从管理机制、自治形式以及组织建设等方面进行改进,提高基层地区群众自治水平,激发乡村振兴的内生动力,助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早日实现。

参考文献:

[1] 任志江,胡小娇.从“脱贫攻坚”到“乡村振兴”战略转轨阶段的农村基层党建工作研究——以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为例[J].阿坝师范学院学报,2021,38(1):5-11.

[2] 王京星,沈建军,李雯瑶,等.乡村振兴视野下基层治理的路径探究——以马边彝族自治县福来村为例[J].中共乐山市委党校学报,2022,24(5):85-88.

[3] 白路.基层党组织助力乡村振兴的实践探究——以丰宁满族自治县黄旗镇城根营村为例[J].新农业,2022(23):103-104.

[4] 高万红,李晓娇,王硕.乡村振兴战略中农村妇女参与基层治理的路径研究——以云南楚雄彝族自治州W村妇女组织建设为例[J].社会工作,2023(6):54-65.

[5] 王蔷.乡村振兴视野下农村基层党建问题研究——以迪庆藏族自治州玉杰村为例[J].中共云南省委党校学报,2020,21(6):115-121.

[6] 管理年.着力夯实乡村振兴基层合作经济组织基础——广西壮族自治区供销合作社创新发展村供销合作社全力助推乡村振兴[J].中国合作经济,2021(6):93-95.

[7] 韩玉祥.乡村振兴战略下农村基层治理新困境及其突围——以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为例[J].云南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1,38(2):48-56.

课题:2020年度重庆市社会科学规划项目《乡村治理现代化下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动态决策监督机制研究》(项目编号2020YBMK020)一般项目。

作者简介:

张静(1979.12.25-),女,汉族,河南周口人,副教授,硕士研究生,高校思想政治教育。